

证券代码：872320

证券简称：康亚药业

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富安西巷 57 号康亚药业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仲彤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490,96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135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91,62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218%。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管何彦晓、吴福鸿、杨亚军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 1. 议案主要内容：

经公司认真研究和审慎决定，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并撤回申请材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5）。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490,9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12,406,041	100%	0	0%	0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银（银川）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闵海涛、巨琚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中银（银川）律师事务所关于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宁夏康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2 日